

股票代码：600112

股票简称：*ST 天成

编号：临 2017—033

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八十三条：董事、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。</p> <p>第一届董事会、监事会的董事、监事候选人，由公司发起人提名，以后每届董事、监事候选人分别由上一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提名。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股份 5%以上的股东，可提出股东代表的董事候选人、监事候选人名单；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股份 1%以上的股东，可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。因换届改选或其他原因需要更换、增补董事、监事时，股东代表的董事候选人、监事候选人也可由董事会或监事会提名。</p> <p>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、监事进行表决时，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</p>	<p>第八十三条：董事、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。</p> <p>第一届董事会、监事会的董事、监事候选人，由公司发起人提名，以后每届董事、监事候选人分别由上一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提名。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股份 3%以上的股东，可提出股东代表的董事候选人、监事候选人名单；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股份 1%以上的股东，可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。因换届改选或其他原因需要更换、增补董事、监事时，股东代表的董事候选人、监事候选人也可由董事会或监事会提名。</p> <p>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、监事进行表决时，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</p>

<p>的决议，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。</p> <p>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，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，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。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、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。</p>	<p>的决议，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。</p> <p>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，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，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。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、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。</p>
---	---

本次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30 日